

证券代码：300037
债券代码：123158

证券简称：新宙邦
债券简称：宙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5-054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 6,104,379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8097%，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53,883,470 股变更为 747,779,091 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已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完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就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审批和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45 元/股（含本数）。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于 5 月 14 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

2024 年 5 月 15 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50,000 股，占截至公司 2024 年 5 月 14 日总股本的 0.0199%，

最高成交价为 32.4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2.30 元/股，成交金额为 485.1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5 月 16 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回购期间，公司每月披露截至上月末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4 日、2024 年 7 月 2 日、2024 年 8 月 2 日、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10 月 9 日、2024 年 11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3 日、2025 年 1 月 3 日、2025 年 2 月 6 日、2025 年 3 月 4 日、2025 年 4 月 2 日《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2024-054、2024-059、2024-069、2024-073、2024-080、2024-086、2025-002、2025-003、2025-004、2025-021）。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6,104,37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097%，最高成交价为 41.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7.58 元/股，成交金额为 19,995.1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二、回购股份的注销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本次注销的已回购股份数量为 6,104,379 股，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完成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本次回购注销股份的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注销回购股份后公司总股本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完成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 753,883,470 股减少至 747,779,091 股，具体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注销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7,694,412	27.55	0	207,694,412	27.7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189,058	72.45	-6,104,379	540,084,679	72.23
三、总股本	753,883,470	100	-6,104,379	747,779,091	100

注：回购注销前股本为 2025 年 5 月 22 日的股本结构表，本公告中变动的股份未考虑可转债转股引起的股本变化影响，变动后的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数据为准。

四、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后续事项安排

1、“宙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宙邦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2、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